

「交通部 103 年至 106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辦理情形一覽表
(103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情形)

填表機關(單位): 交通部觀光局暨所屬管理處

填表注意事項:

1. 請辦理單位確實依式填寫，每項指標需填寫「目標達成情形」、「重要辦理情形」及「檢討及策進作為」三大部分。
2. 目標達成情形：「1-12 月實際值(Y)」請寫出算式及實際值，例如： $10/50 \times 100\% = 20$
3. 重要辦理情形：請參考執行計畫「陸、實施策略及措施」內容填寫。請摘述運用性別統計，分析性別差異，研訂促進性別平等之目標及策略、預算編列或調整情形，及所達成之促進性別平等具體成果等重要辦理情形，並以綜整方式說明。
4. 檢討及策進作為：檢討宜確實分析未達成目標之原因；策進作為宜具體、妥適、可行。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原住民婦女於觀光產業之就業人數年度增加百分比
(辦理單位:觀光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當年度原住民婦女於觀光產業之就業人數較上一年度增加之百分比(%)，並列出當年度國家風景區內原住民就業男女人數比。
103 年目標值(X)	3
1-12 月實際值(Y)	13
達成度(Y/X)	4.33

2、重要辦理情形：

(一)技術組：去年原住民婦女就業於國家風景區計有男 262 人、女 146 人；今年為男 287 人、女 165 人，原住民女性較去年增加 13%。

(二)日月潭管理處：103 年度 1-12 月進用人數 20 人(女性 17 人、男性 3 人)，本處展演案經由長期歌舞展演計畫，以扶植弱勢原住民婦女就業為要務，透過本計畫案執行與工作重點執行內容保障就業權益，更促進原住民地區就業人數之提升。另為增加原住民地區婦女就業，透過其中 2 位團員除教授部落年青婦女母語及導覽解說以增加第二專長，另獨立編排大型歌舞節目表演(例如杵音、傳統舞蹈)藉此活絡部落觀光發展。

(三) 東部海岸管理處：

- (1) 國家風景區公共建設計畫：辦理轄區都歷處本部、台東管理站、花蓮管理站環境清潔維護暨相關勞務、解說服務、改善工程等工作，提升就業機會，103 年度總計提供原住民婦女 54 人就業機會。
- (2) 舉辦具原住民特色之傳統文化表演或祭典活動：辦理花東地區原住民樂舞競賽，優勝團體優先取得駐點展演機會，103 年優勝團體分別於阿美族民俗中心、三仙台、轄區北段駐點展演，並辦理沓都瑪樣部落樂舞宴等活動，增加文化觀光效益，並提升就業機會，103 年度總計提供原住民婦女 56 人就業機會。
- (3) 由部落自行規劃 8 條遊程(含瑪洛阿瀧(東河)部落竹筏之旅、都歷部落工藝之旅、比西里岸(白守蓮)部落尋羊之旅、南竹湖部落童趣之旅、奇美部落文化泛舟之旅、靜浦部落出海口生態之旅、新社部落稻田之旅及水璉部落獵人之旅)，結合特色民宿、餐廳、工藝、美食、伴手禮等資源及遊程安排，帶動轄區原住民婦女就業機會，103 年度計提供 42 位原住民婦女就業機會。

3、檢討及策進作為：整合本局相關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行銷原住民觀光，促進原住民婦女就業機會。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提升全國公車（市區客運）之低地板車輛比例(辦理單位：公路總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低地板公車車輛數/全國公車數*100%
103 年目標值(X)	32
1-12 月實際值(Y)	
達成度(Y/X)	

2、重要辦理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各航站提供老年人及身障乘客無障礙登機輔具設備之比例(辦理單位：民用航空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各航空站逐年提供各類機型之登機輔具，達該站使用機型登機輔具之百分比(%)
------	--------------------------------------

103 年目標值(X)	60
1-12 月實際值(Y)	
達成度(Y/X)	

2、重要辦理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推拉式自強號客車及 EMU500 型電聯車廁所增設緊急對講機及服務按鈕間數（共 470 間廁所）（辦理單位：臺灣鐵路管理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當年度車廂廁所裝設緊急對講機及服務按鈕完成百分比（%）
103 年目標值(X)	15
1-12 月實際值(Y)	
達成度(Y/X)	

2、重要辦理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五) 關鍵績效指標 5：完成設置婦女搭乘計程車專區（含相關監視設備）之航空站數（辦理單位：民用航空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各航空站依旅運量逐年設置婦女搭乘計程車專區
103 年目標值(X)	2
1-12 月實際值(Y)	
達成度(Y/X)	

2、重要辦理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六) 關鍵績效指標 6：積極推動及宣導簽署旅館業自律公約（辦理單位：觀光

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1. 簽署旅館業自律公約之宣導辦理場次(於各縣市旅館公會辦理研習訓練宣導)。 2. 完成公約簽屬之達成率。
103 年目標值(X)	1. 25 2. 0
1-12 月實際值(Y)	1. 28 2. 2.0(103 年底尚未完成自律公約簽署)
達成度(Y/X)	1. 12(28/25)

2、重要辦理情形：

(1)103 年 1 月~12 月於高雄市等 18 縣市辦理 28 場次(男 1672 人次、女 1544 人次)研習會上推動宣導，並於 103 年 11 月份於北、中、南等 3 場地辦理旅館業中階經理人研習訓練宣導及播放防制人口販運(杜絕兒少性觀光)。

(2)觀光局於 103 年 10 月 7 日辦理「職場性騷擾防治演習」，邀請現代婦女基金會姚淑文執行長、台灣觀光協會戴啟珩副會長、老爺酒店集團業務中心楊埤如總監、祐達法律事務所溫啟行主持律師 4 位講師，透過共同研討、案例分享等方式，協助觀光從業人員加強自我保護，預防職場性騷擾情事之發生與因應，並強化兩性平等觀念及加強宣導拒絕性觀光，參加計有 152 人。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本年度持續於各縣市旅館公會宣導為強化 CEDAW 公約及防制人口販運，將於 104 年底前完成旅館業簽署自律公約。

(七) 關鍵績效指標 7:發展觀光景點旅遊接駁服務，便利婦女觀光旅運需求
(辦理單位:觀光局)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婦女搭乘公共運具(台灣好行)出遊比率
103 年目標值(X)	51
1-12 月實際值(Y)	62.3

達成度(Y/X)	122【達成度(62.3/51)】
----------	-------------------

2、重要辦理情形：持續推動 33 條「台灣好行」景點接駁旅遊服務，並藉擴大服務網絡及串聯整體公共運具相互合作，加強無障礙旅遊環境建置及友善銀髮族旅遊套票促銷等作為，其中台灣好行獅山南庄線 103 年搭乘計有 17,540 人次，女性搭乘 9,226 人次(女性比例約占 52.6%)，更提升婦女便利出遊之旅運環境。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朝提升「服務」、精緻「產品」及加強「行銷」3 方面努力，廣宣其便利及經濟性，吸引婦女搭乘旅行臺灣。103 年度結合在地人文布置台灣好行特色車廂，並與南庄地區 6 位原住民女性工藝師合作，辦理原民織味集章戳活動，帶領遊客搭乘台灣好行深度走訪。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辦理單位：人事處及部屬各行政機關(構))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 ×100%
103 年目標值(X)	80
1-12 月實際值(Y)	100
達成度(Y/X)	1.25

2、重要辦理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辦理單位：部內各單位及部屬各機關(構))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	--

103 年目標值(X)	15
1-12 月實際值(Y)	
達成度(Y/X)	

2、重要辦理情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辦理單位:統計處及部屬各機關(構))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103 年目標值(X)	16
1-12 月實際值(Y)	16
達成度(Y/X)	$16/16*100%=100\%$

2、重要辦理情形：~~編製 103 年度性別統計報表，並建置於觀光局行政資訊網站「性別主流化專區」。~~

3、檢討及策進作為：~~本年度持續統計性別指標項目數公布觀光局行政資訊以供相關單位實務運用及觀光政策研擬之參考。~~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辦理單位:會計處及部屬各行政機關)

1、目標達成情形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103 年目標值(X)	0.01
1-12 月實際值(Y)	154,050 千元/(3,980,514-842,271)千元 =0.049(1 至 12 月)

達成度(Y/X)	4.9
----------	-----

2、重要辦理情形：性別主流化訓練、性別平等統計、原住民就業服務等相關經費估列為性別預算額度。

3、檢討及策進作為：針對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執行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二、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一)

(二)

三、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一)

(二)